

2、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 HNBYJC2020-030

金额单位: 元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元)	备注
	小写: ¥2988400.00	1、小型、微型企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崖州区村民房屋报建测绘服务	大写: 人民币贰佰玖拾捌万捌仟肆佰元整	2、残疾人福利性单 位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服务期限: 1 年		

备注:

- 各投标人须在备注栏中, 如实在口中标记“√”, 以示是否享受价格优惠。
- 投标报价为完成本项目所有服务内容在内的一切费用的总报价。



1#

投标报价确认书

本人王华被授权代表三亚规划信息服务中心确认由该

公司投标的崖州区村民房屋报建测绘服务（项目编号：
HNBYJC2020-030）的报价为：

第一轮报价（最初报价）为¥ 2988400.00

在第一轮报价基础上下浮¥ 400.00

第二轮报价（最终报价）为¥ 2988000.00

（大写：人民币 贰佰玖拾捌万捌仟元整）

确认人（签章）: 王华

代表单位: 三亚规划信息服务中心

确认时间: 2020年8月6日

10、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和《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公司为微型（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微型（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海南博岳招投标服务有限公司单位的崖州区村民房屋报建测绘服务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微型（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中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3. 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如为小微企业，需在《报价一览表》备注栏中标记，并如实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否则其投标报价不做优惠折算。本表仅适用于满足小微企业情况使用。监狱企业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